证券代码: 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2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出具了相关的专项说明,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一文化	股票代码	0027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	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峰(代)	张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 院 11 号楼六层 601	号 北京市海淀 11 号楼六层	区复兴路 69 号院 601
传真	010-68567570	010-6856757	70
电话	010-68567301	010-6856730)1
电子信箱	jyzq@1king1.com	jyzq@1king	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贵金属工艺品、黄金珠宝首饰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及销售,为消费者提供做工精良、设计精美、性价比高,兼具审美与文化价值的贵金属工艺品和黄金珠宝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产品及品牌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文创类贵金属工艺品及黄金、铂金、k 金、钻石镶嵌、翡翠玉石等珠宝首饰全品 类产品,满足消费者多元化的购买需求。公司两大主要销售体系包括银行邮政销售渠道及自有零售品牌 销售渠道,并在此基础上开拓文化产业、电商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如下所示:

序号	主要产品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创意及工艺描述
1	《菲常快乐》 MIFFY 纪念金	not restry	《菲常快乐》MIFFY 纪念金为正版 IP 投权产品,以米菲和元宝为主元素,融合传统锁的造型,表达了圆满吉祥、锁定幸福的美好愿望。纪念金上点缀音符、糖果、星星、玫瑰,以及米菲的轮廓,营造了欢乐和谐的氛围,从不同角度传递祝福之意、喜悦之情。同时搭配米菲手办,愿快乐永远相件。
2	《菲常圆满》 MIFFY 纪念章		(菲常圆满》MIFFY 纪念章以"恭祝团圆,祝福圆满"为设计理念,取形于米菲经典形象:米菲与玩偶熊,并以足金为材质设计打造而成。每套产品附 5 枚米菲纪念磁吸微章,以五个不同的米菲形象分别承载"开心""快乐""欢喜"幸福"和"圆满"的美好主题。微章以月亮为背景,代表着"月圆人团圆"的祝福。
3	《中国灯笼》创意 摆件	PPO	产品为定制项目,以中国灯笼为创意来源,融入中式牌坊大门设计,结合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相关元素,打造创意摆件。灯笼由足金 999 材质打造,重 200 克,呈现花丝镂空效果,内置圆形吊牌灯一枚。木质摆件以中式牌坊大门为造型,沉稳大气。
4	《江南忆·亚运吉 祥物水杯》		《江南忆·亚运吉祥物水杯》为双层玻璃,中空设计,隔热防烫。上下两层的结构,上层蓄水,下层展景。景观层内以"群山"为背景,寓意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契合绿色亚运的办赛理念。"群山"前吉祥物"琮琮"、"宸宸"与"莲莲"迎面奔来,寓意喜迎亚运、共赴未来。
5	隽永时刻	End End	空窗珐琅工艺,具有很好的透光性,设计 理念:海浪起伏有急有缓,象征女性特质 且柔且韧。
6	相依时刻	8 13	CNC 及铂金并线式编制工艺,设计理念: 用几何状的叠加,模拟水波纹叠加效果, 表面两种质感丰富了层次感,看起来非常 简单又有个性,适合极简女性表达自我态

Γ			C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度。
7	世界经典	OO	世界经典是品牌主推的婚庆钻石产品系列。传统四爪镶嵌,高品质钻石,是经典钻戒款式集大成。
8	青梅竹马	青梅竹马	青梅竹马系列,竹叶、竹节外形融入项链 戒指中,清新洒脱,象征着青梅竹马、两 小无猜,令人艳羡的爱情。
9	情·相惜		就爱金"情相惜"系列,以海洋等自然元素为设计灵感,所谓林深时见鹿,海蓝时见鲸,梦醒时见你。鱼尾造型线条流畅,加以黄金质感,共 5 个款式,包含套链及大小版,为消费者提供更多选择空间。
10	祥瑞系列之龙之九 子		分别有蒲牢、狻猊、霸下、螭吻、狴犴、 负屃、囚牛、睚眦 等造型各异的款式。
11	童福系列		图示为同福系列之儿童九宝-状元笔、小宝瓶、小葫芦、蹴鞠球,此外还有各种款式,造型各异,形态万千的作品。

_			化及成取仍有限公司 2022 牛牛及取百酮安
12	传家「钟灵毓秀」 珍珠铃兰耳环		铃兰,象征坚韧不拔,亦有幸福之意;珍珠,温润细腻,亦具顽强之意。三朵铃兰并排串接,优雅婉转又不失活泼灵动。
13	十二兽首・圆明瑞 虎金手绳	田利宗を全事制度 中一時度 株別研究化成	设计来源于十二兽首·虎首进行创作将圆明园的花纹特征融入到兽首的造型设计之中。 把俏皮活泼与庄严浓重结合为一体。经典形象再创作,加入萌的潮玩元素,十二兽首•虎首寓意着吉祥平安,是威严的象征。老虎的额头以及鬓毛都融入圆明园建筑纹样的设计。Q 版老虎造型,造型可爱,十分具有观赏性。
14	冰上芭蕾系列平衡 胸针	The state of the s	不同元素的垂坠感设计,通过链条调节, 在"一"字胸针下,呈现此消彼长的平衡 感,像千丝万缕的情感关系里,势均力敌 的对手,携手同行,永远有趣。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专利 55 项,商标 318 项(含香港商标 1 件,澳门商标 4 件),作品登记证书 91 项,著作权 24 项,域名 52 项。

3. 经营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模式为现货交易,主要存货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模式	品种大类	重量/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黄金类 (克)	3, 491, 499	121, 942. 37
现货交易	白银类(克)	3, 019, 984	2, 917. 12
	K 金类(克)	1, 615	51. 38
租赁业务	黄金类(克)	_	-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模式为自主生产、外购成品及委托加工。公司报告期主要生产情况如下:

生产模式	数量 (件)	占比
外购成品	759, 936	50. 72%
委托加工	212, 903	14. 21%
自主生产	525, 475	35. 07%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包括代销、经销、零售,公司报告期主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代销	72, 120. 99	62, 588. 95	13. 22%
经销	62, 243. 57	59, 485. 88	4. 43%
零售	47, 886. 00	38, 104. 09	20. 43%
加盟	84. 71	80.66	4. 78%

4. 门店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直营店面 110 家,加盟店面 17 家,其中,报告期内新增直营门店 4 家,关闭直营门店 20 家。公司目前在天猫、京东等互联网平台开设品牌店面,方便消费者在线上选购黄金珠宝产品。2022 年度公司线上交易平台营业收入为 221.71 万元,其中第三方平台的营业收入为 221.71 万元。

1、营业收入排名前十的直营店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1	越王珠宝-嘉兴八佰伴专柜	1, 769. 36	1, 502. 37	144. 03
2	捷夫珠宝-北京 SKP 店	1, 281. 24	1, 055. 69	117. 02
3	越王珠宝-嵊州店	1, 246. 22	929. 42	139. 03
4	越王珠宝-安吉新浙北专柜	1, 209. 23	1, 002. 90	120. 24
5	越王珠宝-新昌海洋城店	1, 186. 24	873. 58	159. 61
6	越王珠宝-安吉店	1, 103. 45	828. 91	16. 71
7	海金盈泰-金一金浦购物中心店	1, 058. 44	825. 80	43.88
8	捷夫珠宝-天津万象城店	897. 18	646. 60	13. 30
9	越王珠宝-黄岩店	839. 14	670. 84	1. 54
10	越王珠宝-湖州星火百货店	824. 82	625. 06	78. 63

2、新增及关闭直营门店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新增直营门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门店数	本期营业收入
华东	3	775. 78
华南	1	114. 11

报告期,公司关闭直营门店 20 家,关闭的门店 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合计 1565.92 万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 778, 973, 07 5. 88	9, 054, 901, 25 9. 51	8, 417, 709, 47 6. 65	-43. 23%	10, 311, 633, 0 10. 64	9, 702, 044, 22 7. 08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资 产	3, 151, 598, 49 1. 26	1, 123, 694, 35 8. 78	493, 488, 705. 10	-738. 64%	2, 443, 346, 79 5. 31	1, 840, 177, 76 5. 58
	2022 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 823, 352, 71 1. 90	2, 950, 792, 94 6. 32	2, 950, 792, 94 6. 32	-38. 21%	3, 896, 180, 38 9. 56	3, 896, 180, 38 9. 56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利 润	3, 659, 402, 34 4. 18	- 1, 289, 062, 35 3. 36	- 1, 316, 098, 97 7. 31	-178. 05%	2, 559, 932, 72 6. 07	- 3, 163, 101, 75 5. 80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3, 593, 639, 73 5. 50	1, 233, 705, 07 1. 39	1, 260, 741, 69 5. 34	-185. 04% 2, 608, 658, 8.		3, 211, 827, 56 7. 93
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 8, 258, 472. 97	403, 528, 080. 56	403, 528, 080. 56	-102. 05%	55, 823, 607. 0 4	55, 823, 607. 0 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3.85	-1. 35	-1.38	-178. 99%	-2.99	-3. 7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3.85	-1. 35	-1.38	-178. 99%	-2.99	-3. 70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75. 25%	-72. 29%	-112.84%	-162. 41%	-75. 28%	-102.0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及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执行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为了更准确的披露财务信息,本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 2022 年度存货进行全面评估,识别存货存在减值迹象,进而对 2020 年末、2021 年末存货聘请评估机构以财务报表减值测试为目的进行评估,依据减值测试结果,对 2020 年、2021 年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 1、追溯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调整资产减值损失-63,694,296.00元,调整营业成本-36,091,296.70元,调整存货-637,191,782.86元,调整未分配利润-630,205,653.68元,调整少数股东权益-6,986,129.18元,调整少数股东损益-566,375.35元。
- 2、追溯调整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 调整资产减值损失-609, 588, 783. 56 元,调整存货-609, 588, 783. 56 元,调整未分配利润-603, 169, 029. 73 元,调整少数股东权益-6, 419, 753. 83 元,调整少数股东损益-6, 419, 753. 83 元。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3, 699, 387. 23	341, 149, 335. 08	357, 746, 220. 50	510, 757, 769. 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23, 836, 266. 40	-179, 380, 257. 94	-150, 296, 820. 41	-3, 205, 888, 999. 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23, 234, 875. 45	-169, 390, 502. 18	-151, 280, 159. 45	-3, 149, 734, 198. 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89, 168, 254. 94	115, 492, 850. 64	-9, 261, 464. 65	-25, 321, 604. 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Box 是 \Box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 956	日前	班告披露 了一个月末 近股股东总	40, 860		40, 860		40, 860		40,860 决优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 个月末表决权 优先股股东总	(恢复的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持有有限	质押、标证	已或冻结情	青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里				
北京海鑫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 98%		98% 287, 749, 422		3% 287, 749, 422		0							
钟葱	境内自然人		7.86%		86% 75, 328, 130		0	质押	押 70, 301, 5							
钟葱	境内自然人			7.86%		75, 328, 130	0	冻结	冻结 75,32							
陈宝芳	境内自然人			4.35%		41, 758, 638	0	质押	41, 75	58, 638						
陈宝芳	境内自然人			4. 35% 41, 758, 6		41, 758, 638	0	冻结	41, 75	58, 638						
陈宝康	境内自然人			3.50%		33, 570, 000	0	0 质押 33		69, 997						
陈宝康	境内自然人			3.50%	33, 570, 0		0	冻结	33, 57	70,000						
张广顺	境内自然人			1.49%	9% 14, 344, 167		0	质押	14, 34	10, 310						
张广顺	境内自然人			1.49%	14, 344, 167		0	冻结	14, 34	14, 167						
黄奕彬	境内自然人			1.46%		14, 004, 876	0	质押	10, 70	00,000						
黄奕彬	境内自然人		1.46%				0	冻结	3, 30)4, 876						
江亚楠	境内自然人		0.87%		7% 8, 314, 000		0	质押	8, 31	4,000						
江亚楠	境内自然人		0.87%			8, 314, 000	0	冻结	8, 31	4,000						
新余市道宁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 81%		7, 817, 496	0	质押	7, 74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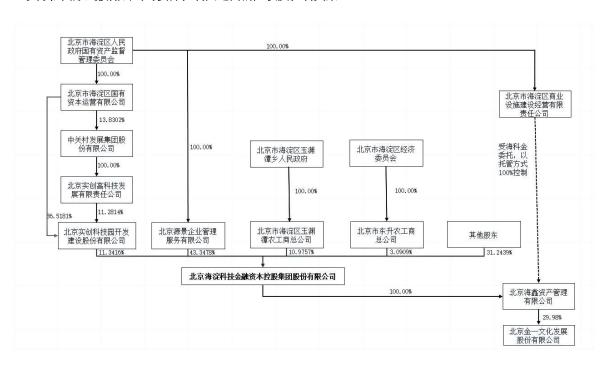
绍兴越王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7, 808, 802	0	质押	7, 800, 000
绍兴越王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7, 808, 802	0	冻结	7, 808, 802
天鑫洋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7, 098, 912	0	质押	7, 098, 9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宝康、陈宝芳系兄弟关系,陈宝芳系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且陈宝芳、陈宝康合计拥有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陈宝康、陈宝芳、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名股东未有查询到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由于涉诉,部分账户遭到了法院的冻结,上诉冻结账户非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不构成实质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2022-037。

- 2、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发布《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 2020 年 11 月向特定对象(海鑫资本)非公开发行的 A 股普通股,数量为 125,207,7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4%。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0。
- 3、2021 年 4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1 年末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
- 4、2022 年 4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8。
- 5、2022 年 4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实际情况修订部分《公司章程》,此外,由于公司办公注册地址变更,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 发布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共告》。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3、2022-060。
- 6、2022 年 4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根据上行法案法规更新公司部分规章制度。 更新后的规章制度已按照要求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公示。
- 7、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兑付兑息暨摘牌的公告》,公司发行的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14555")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摘牌,并于同日完成本息兑付。具体详见公司于面向债权持有人及专业投资者的平台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 8、2022 年 11 月 1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公告》为了贯彻落实海淀区国资委关于推进企业调整优化组织结构,理顺企业管理体制的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注销清算全资子公司南昌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9。

- 9、2022 年 12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0。
- 10、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毛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辞职后,毛伟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
- 11、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孙玉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5。
- 12、202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公司子公司北京金一安阳珠宝有限公司、公司与安阳金合阳珠宝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涉案金额约 6.52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 13、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与北京金一越珠宝有限公司、杨岳、开封市银邦矿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涉案金额约 2.14 亿元。公司胜诉。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